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文件類別	P3 作業標準書	文件編號	99-9005-WI-004	
文件名稱	藥品贈藥申請與管理辦法		總頁次 3 頁 頁次：1	
制修單位	藥事委員會	版次	4	最後編修日期：109 年 03 月 03 日

【藥品贈藥定義】：

- 一、無償贈與品項：屬恩慈療法、人道救助、公益活動贊助之贈與品項。
- 二、已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許可證之藥物並符合下列資格
 - (一)為本院現有品項之藥品，藥商因業務需要，申請核准贈與本院病人使用者。如，事前專審藥物通過前暫時提供病人使用之贈藥、自費搭贈品項。
 - (二)非為院內之藥品品項，且未曾於國內完成臨床試驗或銜接性試驗，於手術當中作為手術器材或技術之輔助用藥，於進藥前廠商自願提供臨床醫師試用者。

【藥品贈藥申請及管理辦法】：

壹、申請醫師須為本院專任主治醫師以上。

貳、申請辦法：

- 一、本院主治醫師以電子簽呈會辦永康總院及各自院區之藥劑部和藥事委員會，且經過申請單位主管及會辦單位主管同意呈藥事委員會討論。
- 二、曾於某一院區經藥事委員會通過之藥品贈藥，其他院區若欲申請同一藥品，第一次仍須以電子簽呈會辦總院及各自院區。
- 三、專案恩慈贈藥，須依人體試驗委員會規定繳交相關資料會辦人體試驗委員會及藥委會。

參、檢附資料(電子簽呈附件上傳)：

- 一、簽呈說明贈藥品項、申請科別、詳細贈藥方式等。
- 二、廠商同意贈藥說明書。
- 三、病人基本資料(無特定病人免附)。
- 四、非屬無償贈與之非院內藥品品項，依新進藥品管理規定同步檢附新藥申請相關資料，。

肆、收費辦法：

- 一、國內已有許可證之且為本院常備藥(或小額常備)之藥品贈藥，依院區，每院區酌收藥品管理費及藥品設定費壹萬元，非屬無償贈與之非院內藥品品項，依新進藥品管理規定繳交新藥審查費。



文件類別	P3 作業標準書	文件編號	99-9005-WI-004	
文件名稱	藥品贈藥申請與管理辦法		總頁次 3 頁 頁次：2	
制修單位	藥事委員會	版次	4	最後編修日期：109 年 03 月 03 日

二、無償贈與品項：屬恩慈療法、人道救助、公益活動贊助之贈與品項，得免收管理費用。

三、贈藥廠商不得向本院及病人申請藥品費用。

四、特殊情況經委員會核准者得免收贈藥管理費。

伍、藥品贈藥流程與醫囑設限管控：

一、藥事委員會同意及醫務會議通過後，由藥劑部建置藥品檔、藥品代號與設限管控。

二、小額採購之贈藥初次使用病人需填寫小額採購申請單，經藥劑部行政審查通過後始得使用。

三、藥管組於收到廠商贈藥後通知申請醫師建檔完成及醫囑開立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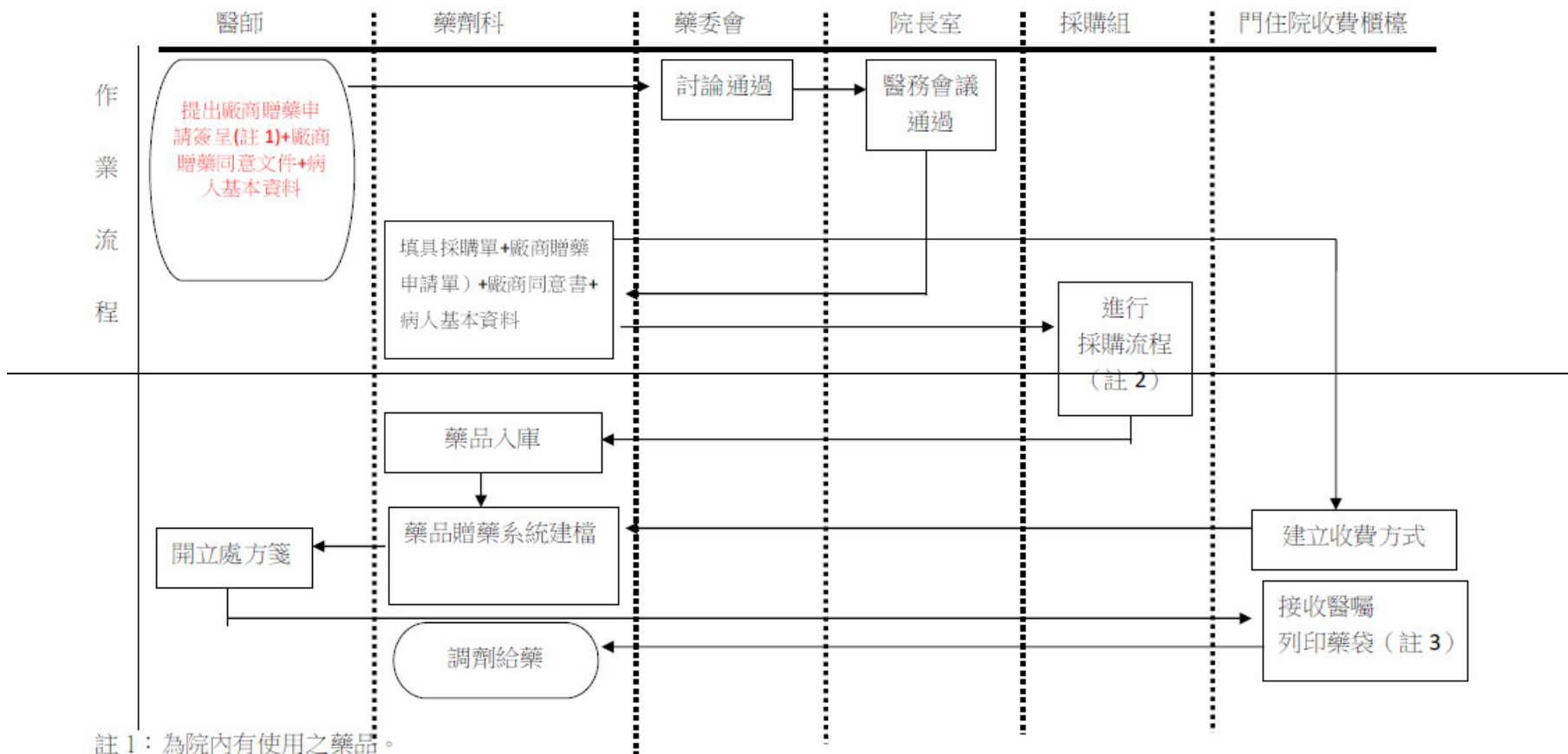
陸、藥品贈藥管理辦法：

一、經核准之藥品贈品包裝，應由廠商直接送至藥劑部儲存，不得存放於診間、病房或公共區域。

二、廠商依贈藥耗用情形將所須藥品數量直接送至藥庫點收。

101年9月制定
104年12月修訂
105年1月修訂

藥廠贈藥流程



註 1：為院內有使用之藥品。

註 2：贈藥廠商不得向本院申請費用。

註 3：依『藥品贈藥系統』之建檔，核准者費用金額為 0。

註 4：如贈藥對象不限定特定病人，得不附病人基本資料，但需於申請單指定欄位詳加說明。